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00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
|-----------------------------|---|
| <p>壹、產業服務</p> <p>一、政策規劃</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經建會「99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辦理「高高屏海洋科技產業評估規劃」。藉由蒐集海洋歷史演進及產業發展相關歷程紀錄、目前發展現況及未來發展方向等資料，延伸探討高屏未來發展海洋相關產業與產品的商機，對此進行深入調查，以提供高屏縣市政府發展海洋產業的參考。 2. 辦理產業座談及政策研擬 本府輔導產業轉型朝向「綠色」、「生態」、「科技」、「文化」及「自然」的方向邁進，並持續推動低碳乾淨能源、文創觀光、海洋等戰略性產業，全力發展物流及精緻農業。為聽取產業界、學界、官方與即將就業學生對本市重點發展產業之建言，針對重點產業包含「低碳、乾淨能源」、「文創、觀光」、「物流產業」、「精緻農業」等辦理4場座談會，藉由四方對話以瞭解目前產業發展現況，蒐集各方意見納入本府產業政策執行架構。 3. 辦理「高雄市產業發展輔導」系列報導，讓民眾瞭解高雄未來產業發展趨勢及相關規劃外，廠商亦可透過此報導瞭解未來發展取得投資先機，及相關輔導訊息、政令宣導等，進而達到發展高雄在地產業及企業永續發展。分為「綠能產業」、「內容數位創意產業」、「傳產高質化」、「港灣蛻變」等四大產業發展面向，讓民眾及廠商瞭解高雄市未來產業規劃發展及相關重大政策、建設，以取得投資先機之訊息傳遞。 4. 按季提出高雄市產經情勢分析，據為施政參考。 |
| <p>二、產業輔導</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中小企業輔導工作，以促進經濟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免費提供中小企業各類法令諮詢服務，內容包含生產事業租稅工業用地租售、工廠設立及登記、公司登記、動產擔保交易登記事項，並提供相關法令彙編等資料計5,648家諮詢。 (2)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利用中央設置之輔導體系與資源，並傳達政府政令及各項輔導措施。 (3) 辦理「績優廠商觀摩活動」2場次、「異業交流觀摩活動」2場、「專題研討會暨廠商座談會」5場次、「中小企業志工教育訓練講習」1場、「中小企業商機媒合交流展示會」2場。 2.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 自97年開辦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至99年累計已通過204件研發補助計畫，政府補助金額高達新臺幣1億3699萬元，帶動高雄市中小企業新臺幣2億487萬元的研發經費投入。帶來新增投資2億5664萬元，協助訂單爭取1億3000萬元，創造產值3億2112萬元，專利數125件，並獲得2011年巴黎國際發明展2面銅牌，對本市中小企業的升級轉型極具助益。100年度計畫政府總補助金額新臺幣5800萬元，通過68件研發補助計畫，66件簽約執行，帶動1億2683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3. 高雄市政府協助中小企業關懷輔導計畫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 <p>本計畫 99 年輔導 25 家中小企業，輔導期間自 99 年 9 月至 100 年 5 月，共計協助廠商取得 6 件補助計畫，總補助經費達 437 萬元，包括 2 家廠商分別順利通過經濟部 SBIR 及 CITD（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共爭取中央政府資源補助 190 萬元，1 家廠商取得國科會小產學合作計畫補助 37 萬 2,780 元，及 3 家廠商取得 100 年度本市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共計 210 萬元。</p> <p>4. 高雄市政府小蝦米商業貸款 本府自 98 年 2 月 3 日開始受理申請，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已召開 30 次審查小組會議，累計申請廠商為 609 家，審議通過並實經高雄銀行核貸家數為 372 家，總金額 13,292 萬元。協助 190 家急需週轉金廠商資金週轉、維持經營，並穩定其就業人口；另提供 182 家廠商購置營業設備或裝潢所需資金，協助既有廠商擴增產能及新設廠商進行創業。另本府將綠能產業列為策略性推動之新興產業，而高雄地區日照充足，故將太陽光電產業作為優先推動發展對象又基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太陽光電購售契約期間達 20 年，太陽能光電系統自償性高，爰將此類產業納入本貸款適用對象，並提高貸款額度最高 700 萬元，一方面促進高雄銀行融資信用保證資金流通，另一方面提高本市屋頂型太陽光電設施裝置以及進而塑造本市綠能城市意象與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等多贏政策。</p> <p>5. 中小企業 e 化診斷輔導計畫 為輔導本市中小企業提升內部電子化能力，導入 e 化並強化資訊應用，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及經營績效，計畫透過問卷、深度訪談及短期 e 化診斷輔導等方式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本計畫已完成 106 家中小企業 e 化深度訪談，完成 32 家中小企業短期 e 化診斷輔導、3 案中小企業 e 化創新應用示範專案輔導及 2 則專題報導，協助中小企業擬定可行之 e 化策略及推動，完成資訊創新應用示範案例。</p> <p>6. 扶持地方特色產業發展：「『幸福港都味 南方糕餅城』高雄市糕餅婚紗產業(幸福產業)補助計畫」、「『戀海、品鮮、海洋饗宴新風情』高雄市前鎮海洋食品冷凍與加工產業補助計畫」及「高雄市鳳山區『神奇佛現鳳山城』特色產業輔導計畫」三案計畫</p> <p>(1)「『幸福港都味 南方糕餅城』高雄市糕餅婚紗產業(幸福產業)補助計畫」：以「幸福港都味 南方幸福城」為計畫願景，「產業美學環境建置」、「創意廣宣 媒體行銷」、「通路佈建 擴大銷售」以及「產業技術 價值鏈提升」等四大工作項目推動計畫。期使高雄市糕餅及婚紗產業具台灣糕餅主導地位，更具國際視野。</p> <p>(2)「『戀海、品鮮、海洋饗宴新風情』高雄市前鎮海洋食品冷凍與加工產業補助計畫」：以高雄市前鎮區海洋資源、冷凍技術、漁業風情與歷史人文結合而成之發展特色，透過各項實施策略及行銷手法的運用，進而提升產業附加價值，並提升區域與國際整體競爭力，達成高雄市海洋首都施政願景。透過輔導活化業者生產現場作業氛圍，建構安全衛生標準作業環境，使前鎮海洋食品冷凍與加工產業居主導地位，具備國際競爭力。</p> <p>(3)「高雄市鳳山區『神奇佛現鳳山城』特色產業輔導計畫」： 高雄市鳳山區內擁有許多歷史古蹟文物廟宇與古蹟附近擁有</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參、商業行政管理</p> <p>一、公司、商業登記業務之管理與輔導</p> <p>二、影響治安行業之管理</p> | <p>安及仁武工業區等交通、排水問題外，亦採納業者意見作為政策擬定之參考。</p> <p>2. 岡山本洲擴大產業園區 因應產業設廠、擴廠需求，於本洲產業園區北邊擴編 87.14 公頃工業區，預計創造 7,700 個就業機會；100 年度完成本案地主權益及未登記工廠處理方案，並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及徵詢地方意見等 1 場座談會。</p> <p>3. 金屬扣件產業園區 為提供國內金屬扣件產業一處永續發展園地，規劃於本市阿蓮區設置金屬扣件產業園區，以降低產業運輸成本，提升廠商間連結效益；100 年度完成本案招標作業，並選定阿蓮區台糖九闔農場作為園區區址及辦理斷層帶初步探測作業，全案預計 102 年完成報編程序。</p> <p>4. 綠色產業園區 為承接原高雄縣政府規劃面積約 134 公頃之創新金屬產業園區大發基地及和春基地開發案，100 年度辦理 1 場地方說明會及拜會 4 位地方領袖，重新徵詢當地居民意見，並委外辦理產業需求評估調查，重新修正本案朝向低污染並具市場需求的產業方規劃。</p> <p>5. 積極協助民間企業報編工業區與毗連非都土地變更作業，俾利產業擴大營運，提升就業率</p> <p>(1) 民間報編工業區 100 年建廠中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公司及芳生螺絲等 3 案；核准報編之案件有天聲鋼鐵公司及慈陽科技工業業等 2 案；另開發計畫及可行性規劃之審查中有英鈿公司、誠毅紙器公司、正隆公司、震南鐵線公司等 4 案，將可提供 150 公頃產業用地。</p> <p>(2) 毗連非都土地變更 市縣合前有 30 個毗連案核定後未完成使用，100 年協助 25 案完成使用；另外針對新申請之案件核定秉鋒、味全、基穎螺絲等 3 件，而核定變更案有勝一化工 1 件，審議中之案件有乘寬工業、農生公司、全日美公司、泓達化工、英德工業及鈦昇科技等 6 案，預計可提供 18.8 公頃之產業用地。</p> <p>1. 自 100 年 1 月至 100 年 12 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 53,470 件，平均每月處理 4,455 件。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 19,656 件，平均每月處理 1,638 件。</p> <p>2. 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後，採行「登記」與「管理」分離，公司組織依公司法辦理公司登記，獨資、合夥之商業依商業登記法辦理商業登記。</p> <p>3. 提供網路便捷服務，可查詢營利事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登記資料清冊。</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三、維護消費秩序與消費者利益確保公平競爭</p> <p>四、電子遊戲場業務</p> <p>五、推動商店街現代化</p> <p>肆、公民營事業督導與管理</p> <p>一、督導改善公用事業之服務功能</p> <p>(一)汰換舊漏管線</p> | <p>執行「維護公共安全方案」—商業管理取締工作 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執行稽查取締舞廳、舞場、酒吧、酒家等影響治安行業暨電子遊戲場業工作，自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共稽查1,354家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印製各式消費者保護法、消費資訊及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相關書表及摺頁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2.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自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止，計抽查4,966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644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追蹤改善。 3.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對於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 4. 指派專人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及聯繫工作，受理民眾消費申訴案件，適時提供協助，暢通業者與消費者溝通管道，以完備消費損害救濟制度、落實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保障消費者權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加強稽查電子遊戲場營業狀況，輔導業者合法經營，以提供安全環境，保障消費權益。 2. 凡違規營業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者，均依照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第31條規定撤銷其營利事業之登記，本年度計撤銷11家營利登記；遭查獲賭博情事後，自行歇業者10家， 3. 配合經濟部修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全面清查暨換發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體設施改善：已完成新堀江商圈、原宿玉竹商圈、南華商圈、後驛商圈、興中魅力商圈、新鹽埕商圈、南橫三星品牌商圈等電子資訊看板之建置。100年度編列190萬元，推展鹽埕堀江商圈，增進商圈訊息發布能力，促進商圈市場競爭力，設置活絡鹽埕堀江商場設備 2. 軟體行銷活動：舉辦相關活動，刺激當地消費動力，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行銷當地特色及商店帶來人潮，協助辦理各項行銷活動如「高雄過好年」、「全國商圈年會」、「甲仙芋筍節」等。 3. 基於本市現有商店街區之發展，並針對商店街區之設立、管理、街區內之店家、住戶，甚至騎樓、人行道或行人徒步區展售商品之規劃，研訂之「高雄市商店街區管理輔導自治條例」業於99年9月8日公布施行，目前新堀江商店街另玉竹、吉林、蓮池潭、三鳳中街已核准籌設管理委員會。 <p>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昇水壓，維護水質，督</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二)辦理煤氣事業及加油氣站業務</p> <p>二、各種承裝業之登記及管理</p> <p>(一)電氣自來水管天然氣導管等業設立登記與管理</p> <p>(二)電氣及自用發電機之技術人員登記與管理</p> <p>三、推動節約能源</p> <p>(一)推動住商部門節能輔導行動計畫</p> | <p>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100年度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41公里(41,389公尺)，經費2.7億元(270,000,000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100年8月前完成東區公民營180家加油(氣)站(含4家漁船加油站、3家加氣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並加強東區加油站業者內部管理及安全工作，縣市合併後，總計本市加油(氣)站計292家。 2. 100年度查獲涉違反石油管理法案件10件。 3. 為確保天然瓦斯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民生用戶為165,751戶(含商業用戶1762)、南鎮天然氣公司民生用戶8,949戶(含商業用戶487)及欣雄天然氣公司民生用戶59,240戶(含商業用戶)等3家公用天然氣事業總戶數233,940戶，進行用戶安全檢查。 4. 於100年6月17、18及10月21、22日辦理「加油(氣)站業者之設施安全及經營管理業務講習」；100年9月28日召開「100年度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研討會」。 <p>各種承裝業之申請均依該業管理規則嚴予審核，符合規定之申請案件如期填發證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0年度電器承裝業設立57件，變更201件，從業人員解僱41件補證0件，停業5件，廢止25件，展延64件，共計305件。 2. 100年度自來水管承裝業設立29件，變更213件，廢止36件，其他1件，共計278件。 3. 100年度天然氣導管承裝業設立1件，變更0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器承裝業登記與管理，截至100年12月31日，高雄登記有875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與管理，截至100年12月31日，高雄登記有40家。 3. 氣體燃料導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100年12月31日，高雄登記38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與管理，截至100年12月31日，高雄登記有7938場所登記。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截至100年12月31日，高雄登記有483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0年爭取空污基金430萬元辦理「高雄市政府推動住商部門節能輔導行動計畫」，辦理「住商部門(含機關、學校)節能評估及輔導」、「推廣節能標章產品相關活動、綠色採購」、「辦理本市省能金鑽獎」、「宣導節約能源觀念」。 2. 本計畫提供本市住商部門節能評估及輔導，輔導店家60家，導入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二)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節約能源措施</p> <p>四、推動綠能產業</p> <p>(一)太陽能宣導計畫</p> <p>(二)設置「高雄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p> <p>(三)旗津邁向低碳島委託先期評估計畫</p> | <p>節能措施可達整體10%之節能效益，期有效降低本市碳排放量，朝綠色環保生態城市邁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於「高雄市節能減碳推動小組」下增設「機關學校組」，負責推動本府各機關學校節水、節電、節油及節紙等相關節約能源措施，使用低耗能高能源效率產品或服務，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府經濟發展局98年度編列1,000萬元，於旗后市場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第1期工程)，裝置容量35.88kw，期透過節能示範系統宣導太陽能或綠能之原理與生活運用之關係。 第1期工程已於10月8日完成太陽能板之裝置，於11月12日完成電力系統併聯。 另經濟部能源局99年度同意補助本府經發局800萬元於旗后市場增設太陽能光電板(第2期工程)，裝置容量41.4kw，於100年7月20日完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推動綠能應用產品與服務、綠色科技產業成為高雄市重要新興產業，建構相關產業良好創新及創業環境，並協助傳統產業轉型與升級為綠色應用產品產業，本府於福德市場3、4樓設置「高雄市政府綠色產業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已委託國立中山大學營運管理。 目前已有城市治理知識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恆康科技有限公司、台灣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成元有限公司、興台光科技有限公司、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景發鋁業有限公司、天引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興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金鼎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觀澤國際有限公司等11家企業進駐，該等公司已雇用100人，100年營業額達3億8,250萬元，有效達成增加就業人口、促進產業發展之成效。 自99年成立以來，目前已協助輔導企業取得學界關懷中小企業科技計畫14.4萬元，創新服務憑證計畫60萬元，中央型SBIR 150萬元，高雄銀行申請信用保證基金200萬元、小蝦米商貸100萬元青創貸款90萬元，國科會產學58萬元補助案，總計672.4萬元。此外亦協助景發鋁業有限公司獲得經濟部創新研究獎，執行成效良好。 <p>爭取空污基金300萬元辦理本計畫，利用旗津島獨特的地理特性與當地既有條件發展設置各種低碳裝置作可適性評估，並蒐集彙整國內外推動執行低碳城市案例相關計畫，搭配低碳產業發展趨勢，建設旗津島成為低碳島，並成為低碳示範區，本計畫委託國立交通大學規劃，已於100年7月11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請受託單位交通大學修正，所提送修正後期末正式報告書經書面審核通過，簽請</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四)「高雄綠能產業群聚發展推動計畫」</p> <p>(五)國際綠能產業論壇</p> <p>(六)大高雄太陽能光電應用產業策略研究計畫</p> <p>(七)莫拉克風災重建太陽光電應用補助設置案</p> | <p>核撥第2期112萬元及3期56萬元款共計168萬元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成立「日光屋頂專案推動辦公室」與高雄市市民、綠能廠商產生鏈結平台，建立輔導服務運作機制並提供解決建議。以完備綠色能源競爭力，使大高雄地區發展成為全台綠色能源生產的領先基地。 2. 藉由規劃提升綠色能源裝置容量方案，引領高雄產業結構轉型及創造附加價值，並成為環保科技應用與綠能產業成長之服務窗口。 3. 媒合綠能產業相關融資合作方案，解決高雄市民與綠能廠商之綠色融資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政府系列活動「陽光綠能樂活海洋季」繼「船舶展」後，本府經濟發展局接續推出之「綠能高峰論壇」，於100年11月24日下午2時假蓮潭國際會館隆重召開，吸引產、官、學等各界人士參與。 2. 論壇首先邀請到日本新能源與產業技術發展組織(NEDO)成員、具太陽能住宅規劃建設實務經驗之塩將一先生做主題演講，分享日本太陽光電住宅發展之經驗，接著由友達光電太陽能事業部林培弘協理介紹太陽能產業發展與都會應用，最後由經濟發展局林英斌副局長主持「從綠色城市建構談綠能產業之推展—以高雄市為例」之場次的研討，希望藉由國際間規劃太陽能應用住宅之經驗交流共同推動新時代綠能生活型態，為愛我們的地球盡一份心力；也樂見產官學界人士能齊聚一堂，為高雄市的綠能發展而共同綢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大高雄客觀環境及法規程序條件，提高大高雄太陽能光電設置，舉辦太陽能光電產業廠商座談會，蒐集彙整產業意見，建立產業與大高雄合作意願，藉此作為後續建設大高雄引進太陽光電產業的施政策略建議與配套措施參考。 2. 本計畫委託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執行，該成果報告已完整提供太陽能應用產業與主要國家政策發展趨勢，並針對大高雄地區環境現況以及太陽能產業發展潛力做詳細的分析報告，最後並提出大高雄地區太陽光電應用產業發展策略與配套措施等建議方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協助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區域以及於汛期時期易形成孤島之區域，適時提供緊急用電需求，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總計2,457萬元透過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除提高屋頂隔熱效果與適時提供尖峰時段用電量外，並可自行發電供該建築物使用以減少該建築物對台電用電需求，並可教育居民節能減碳之重要性與作為當地觀光景點之用途，以達到一舉數得效果。 2. 莫拉克風災重建太陽光電應用補助之設置地點分別有高雄市杉林區大愛園區、高雄市甲仙區五里埔文化園區、高雄市甲仙區和安社區活動中心等二處、高雄市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寶山國小空地及桃源區公所、高雄市六龜區六龜區公所等四處、高雄市茂林區萬山里辦公室、多納里辦公室及茂林區公所。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伍、行銷招商</p> <p>一、推動經濟發展及行銷招商</p> <p>二、協助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招商</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0年截至12月底，加工出口區高雄轄區新投增資案件共115件，總投增資金額為8.62億美元。 2. 截至100年12月底，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新增投增資案件共18件，總投增資金額約新台幣約93.9121億元，預計可提供之就業機會2,969人。截至11月底總就業人數4,788人。 3. 日本北九州金屬產業參訪交流團(100年2月15-17日) 由日本北九州市產、官、學、研高層組成的金屬產業界訪問團，於2月15日到高雄進行3天行程的技術交流參訪活動，本府業於15日與北九州市貿易協會完成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備忘錄包含發掘兩城市區域經濟發展機會、支援雙方產業的合作及其他經濟合作等議題，預期未來結合高雄市及北九州市優秀廠商，共同開發新興市場商機。16日並在高雄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由參訪團與本地金屬相關產業舉行金屬產業交流會，進一步強化落實雙方的產業交流與互動合作。 4. 至日本參訪並招商行銷(100年3月1-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日立集團，針對擴大參與高雄之公共建設，並結合高雄廠商投入智能城市與綠色智慧建築等項目進行研議。 (2) 與樂天市場建立未來拓展高雄農產品在日本行銷之合作機會，並研議結合日本電子商務通路，作為提升大高雄農產品品牌形象平台及行銷管道。 (3) 參訪北九州低碳中心及觀摩北九州市回收系統，作為未來引進技術之參考，以達成提高就業率之目的。並與北九州低碳中心簽署MOU，作為未來雙方交流合作之開始。 5. 結合在地廠商參與貿協主辦「2011南京台灣名品交易會」(100年9月15-1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府為活絡城市經貿交流，並協助本市廠商進行海外拓銷及商機媒合，與高雄名品廠商得意中華食品、味一、翔美食品、建榮、清展等近30家共同參加外貿協會主辦此項展會活動，據貿協表示4天展期吸引近35萬人次到場，約74.8%的廠商在本次交易會達成與洽談代理商及通路商。 (2) 本次設置之高雄印象館，計有江蘇省廣播電視總台、南京廣播電視集團生活頻道及新聞頻道、海峽電視台、江蘇經濟報等多家媒體赴會場整合高雄廠商資訊共同報導，協助行銷高雄城市及友善投資環境訊息。 6. 招商網站維護與編製「高雄好投資」招商文宣 定期發行中、英、日文電子報，提供本市產業及經貿動態，並彙集大高雄縣市合併後投資環境、各開發園區、重大招商案及本市優惠辦法等相關資料，製成中、英、日三種版本之文宣手冊，配合招商行銷送請企業界參閱，加強促進投資意願。 <p>1. 協助高雄軟體科技園區招商：迄100年12月底止，高雄軟體科技園區現有區內事業核准投資家數169家，累計核准區內事業資金達2億8468萬美元，完成公司登記家數142家。</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p>三、積極招商，促成大廠投資本市</p> | <p>2. 有關鴻海於高軟投資案：100年12月1日舉行研發大樓動土典禮。捷達新科技公司登記資本額新台幣5千萬元，現有員工約300人。第一階段投資預計可創造500個就業機會，全案可創造3,000個就業機會。</p> <p>廣續推動各項重大指標性投資案件，計有R&H高雄投資案、鴻海公司高雄軟體園區投資案、HuHu Studio高雄投資案、李長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擴建銅箔廠投資協助案、COSTCO投資案、日月光與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楠梓加工出口區第二園區投資案等。</p> |
| <p>四、積極推動數位內容及地方特色產業發展</p> | <p>1. 推動成立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藉由創意中心的成立，創造無限商機及提供大量就業規模，促進數位內容產業之產學合作蓬勃發展創造多元化之產業連結，從中孕育出數位內容產業領頭羊廠商，協助邁向國際化，並吸引其留駐在高雄市發展及創業。該創意中心第一年預定招進5家數位內容產業廠商進駐，3年內達到20家廠商進駐目標。</p> <p>2. 辦理「99年度『南方窯業 文藝復興』高雄窯業特色產業輔導補助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透過「窯藝新創 文化深耕」、「經營強化 體質精進」、「通路佈建 擴大銷售」及「創意廣宣 媒體行銷」等4大輔導策略，以及「建置窯業虛擬博物館(網站)」等19項工作項目，協助高雄窯業者強化其藝術創作、產品行銷等之能量，以有效達成「南方窯藝 文藝復興」的計畫願景，並預計協助受輔導廠商營業額增加15%以上、促進民間投資金額15,000仟元。</p> |
| <p>五、積極推動會議展覽產業發展</p> | <p>1. 爭取「亞太城市高峰會」(簡稱APCS)國際性大型活動會議於本市舉行，媒合商機</p> <p>(1)為加強與亞太城市的國際交流，由李副市長永得率領高雄代表團赴澳，參加在布里斯本舉行的「2011亞太城市高峰會」(100年7月6日至8日)(簡稱APCS)，並成功爭取下屆(2013)大會主辦權，這是高雄繼2009年成功舉辦「世界運動會」盛會後，又一大型國際盛事，藉以提升高雄國際競爭力及能見度。</p> <p>(2)APCS是重要的亞太城市交流平台之一，每屆均吸引亞太地區上千位政府及企業代表與會；主辦APCS除可與各國進行城市交流洽談經貿合作，更能刺激本市會展產業及相關觀光產值，市府將努力完善各項軟、硬體工作，在2013年將高雄再度推向國際舞台。</p> <p>2. 參加「京都台日商務合作論壇」</p> <p>(1)行政院經建會應日本京都知事之邀，於100年12月6日、7日至日本京都辦理「京都台日商務合作論壇」，計有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科學園區管理局等9個政府機關、大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等44家民間企業參加，分為「生技及醫療」、「文創及數位內容」、「綠能能源」、「精密機械」等四大主軸，參訪日本企業並與相關企業進行座談交流。</p> <p>(2)本府參加「生技及醫療」、「文創及數位內容」等2組之活動，透</p> |

| 重要施政項目 | 執行成果與效益 |
|-----------------|---|
| 陸、市場管理，提升消費購物環境 | <p>過參訪行程及與日方企業意見交流，傳遞本府招商資訊與意願期吸引日方企業與高雄市進行貿易、投資等合作關係。</p> <p>3. 本府爭取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補助款 800 萬元，今年結合海洋局海洋博覽會與遊艇展預算共計新台幣 1,600 萬元，舉辦「2011 年陽光、綠能、樂活海洋季」，內容包含台灣遊艇精品國際發表會、高雄海洋博覽會暨遊艇展、綠能生活應用展、綠能高峰論壇會議等主題。</p> <p>1. 改善市場環境衛生及秩序 本府 100 年度執行成果計 860 場次，勸導改善 928 件，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p> <p>2. 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管理 100 年度，計辦理新申請案 8 件，繼承案件 33 件，自願放棄案件 21 件，過戶案件 60 件，公告廢止 1 件。</p> <p>3. 徵收攤鋪位使用 100 年度計徵收固定攤月租金新臺幣 4765 萬 1067 元，日租金計新臺幣 390 萬 4350 元，合計新臺幣 5155 萬 5417 元。</p> <p>4. 整建傳統市場，提供民眾優質安全之採購環境 (1) 100 年度辦理本市「大寮、大發、九曲堂、美濃、岡山平安、岡山文賢、鳳山第一、鳳山第二、鼓山第三、楠梓第一市場」等 10 處公有市場修繕工程，金額約 5,024,616 元；另針對「五甲國宅、五福自由、松益、十全、福東、中正、亞洲城南區、博愛、中都民有市場」等 10 處民有市場修繕工程，金額約 1,361,552 元。以上工程均已完工，各區傳統市場可望展現不同風貌，提供市民全新的採購環境。 (2) 完成三民街攤販臨時集中場及六合二路攤販臨時集中場修繕工程。</p> <p>5. 制定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 「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業經市議會三讀通過，公布施行後，將有利本市攤販臨時中場申請及管理作業。另持續維護 49 場攤販臨時集中場營業秩序、調解糾紛、環境衛生及交通秩序。</p> |

